**辽宁省地方标准**

**《媒介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蜚蠊防制》**

**编制说明**

**（送审稿）**

**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 **年** **5** **月**

**目 录**

**[一、工作简介 1](#_Toc1084172685)**

**[（一）任务来源 1](#_Toc1068316201)**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1](#_Toc1635406056)**

**[（三）起草单位 3](#_Toc529888764)**

**[（四）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3](#_Toc61171626)**

**[（五）主要工作过程 4](#_Toc1800317246)**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地方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 6](#_Toc919818906)**

**[（一）编制原则 7](#_Toc1189422616)**

**[（二）确定地方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 8](#_Toc95652319)**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分析 10](#_Toc580330661)**

**[（一）行业概述 10](#_Toc468690303)**

**[（二）本标准参考的文献 12](#_Toc1613563317)**

**[（三）社会效益 12](#_Toc115000233)**

**[四、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关系 13](#_Toc1507367815)**

**[五、征求意见和分歧处理情况，应说明未采纳意见依据以及同意见提出人的沟通反馈情况 13](#_Toc1160948073)**

**[六、推动标准实施的措施建议 14](#_Toc737351900)**

**[七、拟作为强制性地方标准的须写明明确的法律法规依据 14](#_Toc1001524724)**

**[八、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14](#_Toc1879205101)**

辽宁省地方标准《媒介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蜚蠊防制》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介

（一）任务来源

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同意＜媒介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蜚蠊防制＞等2项辽宁省地方标准临时立项的复函》（辽市监函〔2024〕33号），批准《媒介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蜚蠊防制》作为2024年辽宁省地方标准立项项目，立项编号为2024347，由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组织起草，辽宁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归口，任务来源明确。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一是填补标准空白，虽然目前有一些关于蜚蠊防制的国家标准，如GB/T 31719《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化学防治 蜚蠊》、GB/T 27773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蜚蠊》等，但是目前针对我省一直没有媒介生物蜚蠊方面的地方性标准，在实际工作中和日常生活中对蜚蠊的防制标准和方法掌握的不够全面和细致，工作时没有抓手。因此，制定该标准能够填补辽宁省在蜚蠊防制卫生领域的空白。

二是公共卫生安全需要保障，蜚蠊作为全球性卫生害虫，其繁殖力强、适应能力卓越且分布广泛，是多种病原体的携带者与传播媒介，在觅食、活动过程中，蜚蠊频繁穿梭于垃圾堆、污水沟等污染源与人类居住、饮食场所之间，将病原体传播污染食物、餐具、厨具等，引发肠道传染病等多种疾病的传播与流行。近年来，因蜚蠊污染导致的食物中毒、食源性疾病等时有发生，严重威胁着公众的身体健康，对人类社会生活、公共卫生安全及生态环境平衡构成了多维度、深层次的威胁，制定科学、统一的蜚蠊防制标准，规范防制流程与技术措施，有助于有效降低蜚蠊密度，切断病原体传播途径，从根源上减少各类传染病的暴发与流行，减少疾病传播风险，显著提升公众健康水平，为公众营造安全、健康的生活环境。

三是食品行业安全需要维护，随着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人民对健康生活的愿望越来越高，人民对食品卫生要求也逐步提高，媒介生物蜚蠊对食品的污染也随之广受关注和重视。食品生产、加工、储存、销售等环节对卫生条件要求极为严格，而蜚蠊的侵害是食品行业面临的重大卫生隐患之一。在食品工厂中，蜚蠊可能藏匿于设备缝隙、原料仓库等角落，啃食食品原料、污染生产线，导致食品受到污染，引发食品安全事故，损害消费者健康，同时给企业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与声誉危机。在餐饮服务场所，蜚蠊的出现不仅影响顾客的用餐体验，更直接违反食品安全相关法规，面临监管处罚。通过制定《媒介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蜚蠊防制》标准，为食品行业提供明确的防制指导，有助于企业建立健全蜚蠊防制体系，加强卫生管理，确保食品安全，保障消费者权益，促进食品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是环境变化与防控的新需求。随着城市化进程加速、国际贸易频繁以及气候变化等因素影响，蜚蠊的分布范围不断扩大，种群密度呈现上升趋势，且部分蜚蠊对传统防制药物产生抗药性，增加了防制难度。同时，公众对环境质量与生态安全的关注度日益提高，对蜚蠊防制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既需要有效控制蜚蠊危害，又要尽量减少对非靶标生物和环境的影响。本省现有的蜚蠊防制方法与技术手段缺乏统一规范，不同区域、不同行业在防制过程中存在操作不规范、方法不科学等问题，导致防制效果参差不齐。制定《媒介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蜚蠊防制》标准，能够整合现有防制技术与经验，结合我省各地区实际情况，提出综合、绿色、可持续的防制策略，规范防制操作流程，提高防制工作的科学性、有效性与安全性，适应新时代蜚蠊防控工作的新需求。

（三）起草单位

本标准由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起草。

（四）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表1** **编写小组成员与分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职称** | **工作单位** | **任务分工** |
| **丁俊** | **男** | **44** | **所长/主任技师** | **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标准的立项申请、资料收集、编制说明撰写工作** |
| **张家勇** | **男** | **42** | **副所长/主任技师** | **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标准的总体筹划与编制、组织标准的撰写与意见征求工作** |
| **张倩** | **女** | **37** | **副主任技师** | **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标准撰写、专家咨询** |
| **王纯玉** | **女** | **38** | **副所长/副主任技师** | **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标准撰写、专家咨询** |

（五）主要工作过程

1.起草单位成立起草组 2024年10月

项目计划下达后，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按照辽宁省市场监管局有关文件制定编制计划，开展前期准备工作，成立标准起草小组着手标准草案的编制工作，挑选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以及从事蜚蠊防制工作的一线业务人员，共同组成起草小组。明确小组成员各自的职责和分工，如资料收集、实地调研、文本撰写等。

2.收集分析整理资料 2024年10月—12月

标准起草小组进行了系统的资料收集和调查研究工作。一是全面搜集了国内外蜚蠊防制领域的相关标准、规范、研究报告、期刊论文、实践案例等各类资料，充分了解现有蜚蠊防制技术方法的特性、适用的具体场景，以及不同管理模式下的成效差异等情况，确保标准制定符合行业通用准则与国内外前沿趋势，为标准研制和编写了提供坚实的参考依据。二是通过实地调研、数据收集与案例研究，梳理掌握了不同类型场所蜚蠊的种类构成、分布规律、习性特点以及防制现状，为规范编写提供科学实用的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三是就蜚蠊防制的术语定义、密度调查方法、综合防制技术规范等，与行业有代表性的害虫防制公司、疾控机构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重点研讨。

根据资料收集分析的结果，起草小组经过多轮研讨，确立了编制本标准的整体结构和大纲框架，为后续标准编写奠定基础。

3.形成标准草案 2025年1月—2月

《媒介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蜚蠊防制》标准起草小组按照《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辽宁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和《辽宁省地方标准制修订工作细则（试行）》的有关要求，依据既定大纲框架，秉持科学、专业、务实的工作态度，从制定标准的科学性、先进性和可操作性的原则出发，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规定》两个法规文件为依据，参考了GB/T 23795《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蜚蠊》；GB/T 27773《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蜚蠊》；GB/T 31719《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化学防治 蜚蠊》；GB/T 31721《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GB/T 31714《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空间喷雾》；GB/T 31715《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滞留喷洒》；WS/T 690《病媒生物防制操作规程 餐饮服务场所》等相关标准后,结合我省实际情况，按照大纲框架进行细致分工，内容应全面涵盖蜚蠊防制工作的各个关键领域，包括基本要求、密度调查、综合防制技术（物理、化学、环境治理等）、效果评价等内容。开展标准草案的编写工作。

4.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2025年3月—4月

2025年3月起，起草组先后赴不同类型的蜚蠊防制应用场所，如多个仓库、居民区、下水道等进行调研，并开展多次组内讨论。经过研讨，进一步明确了标准的主体结构与主要内容体系，确定了主要内容，包括蜚蠊防制的基本要求、密度调查、综合防制技术、防制效果评价和安全注意事项等方面，并对标准的编制提出了进一步修改意见，最终形成了征求意见稿。

5.形成标准送审稿 2025年5月

2025年5月，结合社会征集意见情况，起草组收到来自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预防控制所、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福建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沈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沈阳市卫生健康监督中心、沈阳市实验学校、辽宁金融职业学院、沈河区人民医院、沈阳新美净环保清洁技术有限公司、沈阳峥嵘消杀服务有限公司等省内外反馈意见63条，其中重复意见6条，经起草组成员反复讨论，38条意见已采纳，1条意见部分采纳，24条意见未采纳，并给出了不采纳理由，进一步整理后，形成了标准送审稿。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地方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

（一）编制原则

1.科学性原则

本规范各项技术遵循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和相关规范，充分依据蜚蠊的生态习性、繁殖规律、栖息偏好等生物学特征制定防制策略，采用经科学验证有效的监测与防制技术，为蜚蠊防制相关人员提供一套系统的方法和指导。与现有的GB/T 23795《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蜚蠊》；GB/T 27773《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蜚蠊》；GB/T 31719《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化学防治 蜚蠊》；GB/T 31721《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GB/T 31714《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空间喷雾》；GB/T 31715《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滞留喷洒》；WS/T 690《病媒生物防制操作规程 餐饮服务场所》相协调一致。

2.实用性原则

本规范能够确保防制标准中的措施简便易行，无论是专业消杀人员还是普通居民都能理解并执行；考虑到蜚蠊可能出现的各类场所，如商店、住宅、下水道、餐饮场所、仓库等，制定具有普适性的防制标准，满足不同环境的实际需求。

3.安全性原则

本规范的设计充分考虑到安全性要求，在化学防制中，严格选用符合国家标准、具有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对人体毒性低、残留少的杀虫剂，并严格遵循产品说明书中的使用方法与剂量，防止对施药人员及居住者造成健康危害。​

4.综合性原则

综合运用物理、化学、环境治理等多种防制手段，发挥各自优势，形成协同效应，提高防制效果。在使用防制方法后，通过开展密度调查，计算密度下降率，进行防制效果评价，以便及时调整防制策略。

5.经济性原则

规范的编制注重实践的社会效益、管理效益和经济效益。主要包括两方面的内容：对现有应用环境的保护，即选择的调查方法和防制方案最大限度的利用现有的人力、物资资源；对蜚蠊防制延续性的保护，即防制方案的选择是可发展的，可以在一段时期内，确保防制工作的持续性与有效性。

（二）确定地方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

1、2章分别给出了范围和规范性引用文件。

3章术语和定义给出了9个本标准使用的蜚蠊防制方面的定义术语的定义：其中“3.1 蜚蠊”改写自GB/T 31721—2015《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2.1.5；“3.2 栖息地”改写自GB/T 31721—2015《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2.2.1.47；“3.3 卵荚”引自GB/T 31721—2015《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2.2.5.1；“3.4 有效粘蟑纸”引自GB/T 31721—2015《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3.5.1；“3.5 蟑迹”引自GB/T 31721—2015《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3.5.2；“3.6 环境治理”改写自GB/T 31721—2015《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4.3.1；“3.7 杀蟑毒饵”改写自GB/T 31721—2015《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4.5.2.16、GB/T 19378—2017《农药剂型名称及代码》2.5.4.1和GB/T 27783—2011《卫生杀虫剂现场药效测定及评价 杀蟑毒（胶）饵》3.1；“3.8 胶饵”改写自GB/T 31721—2015《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4.5.2.18；“3.9 滞留喷洒”引自GB/T 31721—2015《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4.5.1.7。

4章基本要求。本章给出了蜚蠊防制的基本要求是应遵循以环境防制为主，物理防制和生物防制优先、化学防制为辅的综合防制原则。来自实践工作总结后提出，符合GB/T 31719标准的规范。

5章密度调查。本章给出了蜚蠊密度调查的方法及密度计算公式，包括粘捕法操作步骤和粘捕法蜚蠊侵害率、密度计算方法；药激法操作步骤和药激法蜚蠊侵害率、密度计算方法；目测法操作步骤和目测法蜚蠊成虫若虫、活卵荚的侵害率、密度、密度指数和蟑迹阳性率的计算方法。

6章防制技术规程。本章给出了具体的蜚蠊防制方案，按照环境治理、物理防制、化学防制及个人防护四方面给出不同蜚蠊防制方法，自实践工作总结后提出。

7章防制效果评价。通过计算蜚蠊密度下降率对防制效果进行评价，来自实践工作总结后提出。

8章安全注意事项。本章给出了具体的蜚蠊防制注意事项，来自实践工作总结后提出。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分析

（一）行业概述

1.政策层面

自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进入21世纪后,我国不断加强病媒生物的监测与防控工作。2014年，结合世界卫生日宣传活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将爱国卫生月主题确定为“远离病媒侵害，你我同享健康”，号召全社会共同关注病媒生物防制工作。2009年，全国爱卫办、卫生部印发的《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规定》（全爱卫发〔2009〕9号）明确了病媒生物防制的规范化要求，要加强病媒防制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充分体现了党中央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对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的高度重视，这一规定强调了对易招致或者孳生病媒生物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垃圾处理场、粮库等场所，要指定人员负责病媒生物的预防控制工作，并设置病媒生物防范和消杀设施，这为蜚蠊防制创造了稳定且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

为科学、有效地开展病媒生物监测与控制工作，降低病媒生物性传染病发生风险，2016年印发的《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全国病媒生物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中疾控传防发〔2016〕56号）中明确了蜚蠊的密度调查方法，2021年《全国爱卫会关于印发<国家卫生城镇评审管理办法>和<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国家卫生乡镇标准>的通知》（全爱卫发〔2021〕6 号）明确了蜚蠊的密度控制标准；2023年辽宁省爱卫办根据辽宁省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需求，印发《辽宁省病媒生物监测方案》（辽爱卫办〔2023〕9号），对蜚蠊监测的生境、时间和方法等进行详细规范，确保蜚蠊防制工作能够有的放矢、精准施策。

病媒生物防制是公共卫生领域的重要工作，蜚蠊防制作为病媒生物防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完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提高预防控制效果，在维护环境卫生，保障人群生活质量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2.系统发展现状

防制需求显著提升。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居住环境复杂化以及物流行业的高速发展，蜚蠊的孳生与扩散风险显著增加。餐饮场所、住宅小区、交通枢纽等人员密集区域为蜚蠊提供了适宜的生存环境，加之公众对食品安全和居住环境卫生要求的提高，对蜚蠊危害的重视程度与日俱增，进一步推动了防制需求的快速增长。

安全性高。现代蜚蠊防制技术强调环境友好与人员安全，以环境防制为主，物理防制和生物防制优先、化学防制为辅的原则，既可精准控制蜚蠊种群密度，又避免了对人体及生态环境的潜在危害。例如物理方法操作便捷，适用于家庭、医疗机构、食品加工厂等多场景，且对非靶标生物影响极小，保障了防制人员的职业安全。

技术规范的推广对公共卫生意义重大。通过标准化防制流程的实施，可有效切断蜚蠊疾病潜在传播途径，降低食物污染风险，减少因蜚蠊引发的疾病发生概率，从而维护公共空间卫生安全，预防健康危机。

（二）本标准参考的文献

1.《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规定》全爱卫发〔2009〕9号

2.《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全国病媒生物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中疾控传防发〔2016〕56号）

3.《全国爱卫会关于印发<国家卫生城镇评审管理办法>和<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国家卫生乡镇标准>的通知》（全爱卫发〔2021〕6 号）

4. 《辽宁省病媒生物监测方案》（辽爱卫办〔2023〕9号）

（三）社会效益

1.提供科学的防制方法：该规范可以为蜚蠊防制提供科学、系统的标准规范，促进病媒防制行业健康发展，指导相关人员采取有效的措施来控制蜚蠊侵害，提高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质量和效率，控制蜚蠊的孳生和传播。

2.保障公众健康：该规范的实施可以保障食品安全，减少蜚蠊传播疾病风险，保障人民身体健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3.提高环境卫生水平：蜚蠊的栖息与环境卫生状况密切相关。该标准的实施可以加强环境清洁和卫生管理，提高环境卫生水平，降低蜚蠊密度。

4.保护财产和设施：通过采取规范的防制措施，减少蜚蠊对公众财产和设施的损害，延长其使用寿命。

5.增强社会意识：通过推广和实施该规范，可以增强公众对蜚蠊问题的认识和重视，提高公众的蜚蠊防控意识，促进社会共同参与防蟑灭蟑的工作。

四、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遵循“协调统一、规范适用”的编制原则，与国家现行发法律、法规和有关产业政策保持一致，严格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规定组织编写，本标准为辽宁省首次制定，与本行业现有的其他标准协调配套，没有冲突，技术要求不低于国家标准的相关技术要求。

五、征求意见和分歧处理情况，应说明未采纳意见依据以及同意见提出人的沟通反馈情况

征集省内外反馈意见63条，其中重复意见6条，经起草组成员反复讨论，38条意见已采纳，1条意见部分采纳，24条意见未采纳，并给出了不采纳理由，进一步整理后，形成了标准送审稿。

六、推动标准实施的措施建议

针对各级疾控中心、PCO公司、餐饮行业、仓库、居民区及行政监督等人员开展标准解读培训，详细阐释标准中蜚蠊防制的技术要点、操作流程和管理规范，确保相关人员准确理解并能熟练应用标准。同时制作宣传手册、海报、动画视频等，内容涵盖蜚蠊危害、防制方法以及标准要求，在食堂、行业交流平台等广泛传播，增强各方对标准的认知。定期开展效果评估，建立快速反馈机制，搭建线上线下意见反馈平台，鼓励公众对标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评估结果及时反馈给相关责任主体，针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要求责任主体限期整改，并跟踪整改情况。

七、拟作为强制性地方标准的须写明明确的法律法规依据

无。

八、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